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第二次修订稿)

住所：重庆市两江新区康美街道礼环北路 7 号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 1 号四楼)

2023 年 12 月 5 日

声明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定向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定向发行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一、	基本信息.....	5
二、	发行计划.....	23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32
四、	本次定向发行对申请人的影响.....	32
五、	其他重要事项（如有）	34
六、	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的内容摘要.....	34
七、	中介机构信息.....	36
八、	有关声明.....	38
九、	备查文件.....	44

释义

在本定向发行说明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联科技、股份公司	指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信息	指	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第二次修订稿 ）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6 月份
各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基本信息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中联科技
证券代码	873595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
主营业务	医疗信息化软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发行前总股本（股）	112,559,475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黄天泉
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康美街道礼环北路 7 号
联系方式	023-61757775

1、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主业为医疗信息化软件的研发、销售和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3 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I6531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专业医疗卫生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解决方案涉及数字化医院、基层医疗卫生信息化、全面健康信息平台、医联体服务信息平台、家庭医生服务信息平台、妇幼保健信息化及相应的基础技术研究等多个领域。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拥有高素质的专业技术服务团队，能够为用户提供及时高效的本地化服务。

2、公司主要业务模式

（1）研发（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积累了较为完整的产品体系，在此基础上根据不同客户的具体情况和需求进行适当的定制化。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是外购软件、劳务及配套硬件。公司采购主要是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进行采购。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接参加医疗机构的招标取得业务订单。此外，公司还存在通过与经销商、集成商实现最终对医疗机构销售的情况。

3、公司提供的产品或服务

公司专注于医疗卫生行业的信息化建设业务，主要包括医疗卫生信息化应用软件销售业务、配套的硬件销售业务及技术服务业务。其中软件销售业务是将医疗卫生信息化信息技术运用到医院与公共卫生的管理系统和各项业务功能系统中，对医院、公共卫生系统进行流程化管理，实现特定的业务功能，提高医疗卫生机构的工作效率和医疗服务质量。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各类医疗机构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业务，面对医疗机构类用户的不同需求，

公司向其提供个性化、专业化、一体化的信息化软件定制服务；配套硬件销售是在以提供自有软件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为主的基础上，应客户的明确要求，向第三方采购硬件并向客户销售；技术服务是向购买公司软件产品的客户提供产品售后服务、系统维护、产品升级和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服务。

（二）公司及相关主体是否存在下列情形：

1	公司不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合法规范经营、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发行对象等方面的规定。	否
2	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或者其他权益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的情形，且尚未解除或者消除影响的。	否
3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定向发行说明书时，公司存在尚未完成的普通股、优先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重大资产重组和股份回购事宜。	否
4	公司处于收购过渡期内。	否
5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发行概况

拟发行数量（股）/拟发行数量上限（股）	3,379,428
拟发行价格（元）/拟发行价格区间（元）	2.93
拟募集金额（元）/拟募集金额区间（元）	9,901,724.04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四）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计（元）	970,469,343.80	1,148,774,970.77	1,139,666,466.28
其中：应收账款（元）	200,983,501.83	231,707,747.15	242,314,970.83
预付账款（元）	5,768,188.85	2,256,696.69	1,918,453.93
存货（元）	169,531,130.27	240,223,695.28	274,562,849.95
负债总计（元）	520,427,114.18	629,197,019.76	732,043,160.54
其中：应付账款（元）	38,988,483.56	51,546,332.34	52,600,68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元）	448,352,308.58	517,709,618.91	406,042,95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94	8.28	3.61
资产负债率	53.63%	54.77%	64.23%

流动比率	1.71	1.70	1.45
速动比率	1.31	1.21	0.96

注：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1月—6月
营业收入（元）	554,740,871.80	590,424,559.60	250,389,818.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33,624,211.60	169,932,677.41	57,208,598.87
毛利率	57.17%	56.94%	52.72%
每股收益（元/股）	2.20	2.78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	29.70%	37.08%	11.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2.52%	39.92%	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109,218.18	212,891,344.09	100,834,035.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4.12	3.40	0.9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30	2.20	0.86
存货周转率	1.59	1.24	0.46

注：2023 年 1 月-6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变动分析说明

1、主要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呈现先增长后有所下降的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970,469,343.80 元、1,148,774,970.77 元、1,139,666,466.2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分别为 448,352,308.58 元、517,709,618.91 元、406,042,953.73 元，其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3 年 5 月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即转增股本 50,026,433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8,839,213.40 元。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有序开展，商业模式、技术和服务同步提高，资产结构不断优化，稳健增长的资产规模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200,983,501.83 元、231,707,747.15 元和 242,314,970.83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71%、20.17%和 21.26%，余额较大且占公司总资产比例较高。

（1）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合理性

公司的客户主要包括以医院和政府部门为主的直销客户（约占公司总业务量的 80%），和以长期合作为主的经销商客户（约占公司总业务量的 20%）。

公司绝大部分业务均与客户签订正式合同，并约定合同信用金额、期限和结算方式。公司业务主要分为软件安装业务和软件维护、调试、升级服务，两类业务在合同中均对付款进度进行约定。当为软件安装实施业务时，针对直销客户，合同约定的收款政策一般分合同签

订时、执行过程中、项目完成并验收后、免运维期完成后等 3-4 个阶段收取，一般在完成验收后按合同约定的信用期，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95%，剩余金额在免运维期完成后收取，免运维期通常为 1-3 年，由于免运维期分布较长，因此导致应收账款账龄较长较分散；针对经销商客户，合同约定的收款政策一般分为发放授权注册码时、发放授权注册码后一定信用期间内 2 个阶段收取。当业务类型为软件维护、调试、升级服务业务时，客户按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分期支付。

不同的客户的信用政策受合同签订及结算方式双方协商结果的影响。客户的信用期也存在较大差异，且各个客户的经营情况和内部付款审批流程不同，因此信用期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合作客户主要为大型医院、政府部门，普遍均实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预算资金缺口、付款审批程序繁琐等因素均可能导致付款时间不能严格保证在信用期内且长期合作的主要经销商实际回款进度可能受到经销商向最终客户收款进度的影响，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账龄较长。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和仁科技	119.02%	53.00%	53.75%
卫宁健康	107.89%	45.37%	38.25%
同行业平均值	113.46%	49.18%	46.00%
中联科技	118.87%	48.47%	45.37%

注：中联科技 2023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同行业数据引用上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年报及半年报数据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持平，不存在较大差异，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符合行业特征，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主要系与客户约定的项目收款进度、信用条件，以及直销客户的付款审批周期的影响，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具备合理性。

（2）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应收账款构成情况

①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2023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背景	销售收入	占比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1	广元市健康数字 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22 年，位于四川省广元市，是一家以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为主的企业。	815.90	3.26%	否

2	凤城市中心医院	医院成立于 2019 年，位于辽宁省丹东市，是一家集医、教、研的地市级医院，主要从事防病治病工作，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救治工作，乡镇医院的业务指导、医生转岗培训、注册等工作。	610.62	2.44%	否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雅安分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位于四川省雅安市，是一家以从事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为主的企业。	531.42	2.12%	否
4	北京中医药大学孙思邈医院	医院为铜川市人民政府和北京中医药大学合作共建医院，与铜川市中医医院实行一个机构、三块牌子，纳入北京中医药大学直属附属医院序列管理。医院 2017 年 3 月开诊运行，2018 年 11 月成功创建为三级甲等中医医院。	518.88	2.07%	否
5	松滋市人民医院	医院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急救、预防、保健和康复等为一体的综合性医院，始建于 1942 年，1996 年被评为二级甲等医院，2007 年被评为二级优秀医院，2014 年纳入湖北省三级医院管理，2016 年挂牌成立武汉大学人民医院松滋医院、并与武汉大学人民医院组建湖北省首个省县乡村四级医联体，2018 年纳入全国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393.36	1.57%	否
合计			2,870.18	11.46%	-

注：中联科技 2023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背景	销售收入	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泸县卫生健康局	卫生局是泸县各级医院的主管部门。下设办公室、医政科、健教所、爱卫会等职能部门，分管食品卫生，执业医师法的实施，医疗事故的处理等工作。	1,213.74	2.06%	否

2	信宜市怀乡镇中心卫生院（信宜市第二人民医院）	医院成立于 2019 年，位于广东省茂名市信宜市怀乡镇，是一家二级医院。	1,133.68	1.92%	否
3	成都市成华区中医医院	医院成立于 2019 年，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是一家三级公立医院。	960.87	1.63%	否
4	南充市中医医院	医院始建于 1979 年，是一家市、区共建的集医、教、研、产等于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中医医院，是四川省数字化医院、智慧化医院、互联网医院。	898.05	1.52%	否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注册地位于云南大理，是一家以从事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为主的企业。	740.69	1.25%	否
合计			4,947.05	8.38%	-

2021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背景	销售收入	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疆中联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注册地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是一家以从事软件和技术服务业为主的企业。	1,318.19	2.38%	否
2	新绛县医疗集团	公司成立于 2011 年，位于山西省运城市，是新绛县卫生局开办的一家医疗集团公司，包括新绛县人民医院和新绛县医疗集团人民医院。	1,235.62	2.23%	否
3	河南中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7 年，位于河南省郑州市，是一家以从事研究和试验发展为主的企业。公司主要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116.64	2.01%	否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	公司成立于 1987 年，位于辽宁省大连市，是一家以从事货币金融服务为主的企业。	1,049.78	1.89%	否
5	天全县人民医院	医院成立于 2021 年，位于四川省雅安市，是一家政府举办二级甲等综合医院。	1,008.48	1.82%	否
合计			5,728.72	10.33%	-

公司服务的主要客户为二三级大型医院、国营企业、深耕软件和技术信息服务的经销商。公司主要客户的信誉良好，但同时医院客户普遍实行较严格的预算管理和付款审批程序，可能因预算编制和付款审批与项目完成的时间差异存在不能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在信用期内付款的风险，根据以往与相关客户的合作情况判断，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

②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比	应收账款	占比	应收账款	占比
1 年以内	16,628.45	55.87%	16,809.25	58.74%	12,728.66	50.57%
1 至 2 年	5,790.46	19.45%	4,678.62	16.35%	5,081.20	20.19%
2 至 3 年	3,313.23	11.13%	2,625.46	9.18%	3,553.53	14.12%
3 年以上	4,031.83	13.55%	4,501.82	15.73%	3,806.89	15.12%
合计	29,763.98	100.00%	28,615.16	100.00%	25,170.29	100.00%

注：中联科技 2023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和仁科技	卫宁健康	和仁科技	卫宁健康	和仁科技	卫宁健康
1 年以内	19.42%	38.69%	17.22%	41.97%	39.72%	42.54%
1 至 2 年	25.91%	22.51%	24.26%	24.98%	21.13%	21.87%
2 至 3 年	19.74%	15.30%	21.33%	12.20%	11.64%	14.33%
3 年以上	34.93%	23.50%	37.19%	20.84%	27.51%	21.27%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同行业数据引用上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年报及半年报数据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50.57%、58.74%和 55.87%，各期末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高于同行可比公司，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

(3)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政策、结算政策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软件安装业务和软件维护、调试、升级服务，两类业务在合同中均对付款进度进行约定。当为软件安装实施业务时，针对直销客户，合同约定的收款政策一般分合同签订时、执行过程中、项目完成并验收后、免运维期完成后等 3-4 个阶段收取，一般在完成验收后按合同约定的信用期，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95%，剩余金额在免运维期完成后收取，免运维期通常为 1-3 年，由于免运维期分布较长，因此导致应收账款账龄较长较分散；针对经销商客户，合同约定的收款政策一般分为发放授权注册码时、发放授权注册码后一定信用期间内 2 个阶段收取。当业务类型为软件维护、调试、升级服务业务时，客户按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分期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33%、8.38%和 11.46%，客户较

为分散。公司跟客户的合同签订主要采用一单一议方式，付款节点主要为预付款、发货款或进度款、验收款及质保金，同一客户不同合同之间及不同客户之间的付款节点、付款比例略有不同，主要系公司基于不同客户的基本情况、规模大小、合同额以及以往合作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与客户协商一致确定。公司以客户对项目进行验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因验收后通常存在 1-3 年的质保期，合同约定仍有 5%-30%的合同款在质保期满后收款，因此公司存在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情况。

（4）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坏账准备是否计提充分，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①报告期各期末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各期末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 年以内	16,628.45	831.42	16,809.24	840.46	12,728.66	623.94
	1 至 2 年	5,790.45	579.05	4,677.83	467.78	4,978.11	497.81
	2 至 3 年	3,312.44	993.73	2,620.62	786.18	3,509.82	1,052.95
	3 年以上	3,585.53	2,681.17	3,898.11	2,740.59	3,365.91	2,309.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447.11	447.11	609.36	609.36	587.79	587.79
合计		29,763.98	5,532.48	28,615.16	5,444.38	25,170.29	5,071.94

注：中联科技 2023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式分为按单项计提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对于按照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公司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公司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分类和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账龄组合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分类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信用风险特征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和仁科技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应收外部客户账款组合，本公司认为相同账龄的客户具有类似预期损失率。
卫宁健康	账龄组合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中联科技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同行业数据引用上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年报及半年报数据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以账龄组合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方法一致。

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和仁科技	3.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卫宁健康	14.85	24.20	35.53	53.70	83.31	100.00
中联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注：中联科技 2023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同行业数据引用上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年报及半年报数据

从上表可见，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异常，符合行业惯例，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5）期后回款情况、回款进度对申请人经营周转的影响

①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29,763.98	28,615.16	25,170.29
期后回款金额	3,759.01	16,124.20	18,988.30
回款比例	12.63%	56.35%	75.44%

注：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75.44%、56.35%和 12.63%。

②应收账款余额对公司经营周转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明细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1,685.86	48,617.63	36,02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0.07	57,545.35	63,361.52
货币资金余额占全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比例	75.46%	84.49%	5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3.40	21,289.13	12,610.9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较大的净现金流入，也不存在向金融机构借款的情况，公司经营活动资金周转主要依靠经营结余，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高，占公司全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分别为 56.86%、84.49%、75.46%，具备较好的资金支付能力。公司经营活动资金周转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 169,531,130.27 元、240,223,695.28 元、274,562,849.95 元。2022 年年末存货较 2021 年增长 41.70%，主要原因系企业销售合同对应项目的验收周期和业务结构变化所致，即实施周期长的大合同占比增加，将尚未完工验收的项目归集至存货导致期末存货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大额集成合同比重增加，合同实施周期较长，未完工合同成本归集增加导致期末存货增加；2023 年 6 月 30 日存货较 2022 年末增长 14.29%，主要原因系企业销售合同对应项目的验收周期和业务结构变化所致，一方面项目完工验收多集中在下半年，上半年完工验收项目较少，将尚未完工验收的项目归集至存货导致期末存货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大额集成合同比重增加，合同实施周期较长，未完工合同成本归集增加导致期末存货增加。

（1）存货余额较大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公司销售能力相匹配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发出商品	16,331.50	59.48	12,895.91	53.68	9,537.40	56.26
劳务成本	11,124.78	40.52	11,126.46	46.32	7,415.71	43.74
合计	27,456.28	100.00	24,022.37	100.00	16,953.11	100.00

注：中联科技 2023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发出商品、劳务成本构成。其中发出商品主要为软件及硬件，劳务成本主要为外购技术服务费及人工成本。公司发出商品、劳务成本的构成比例主要受验收周期、业务规模等因素影响。存货余额分别为 16,953.11 万元、24,022.37 万元、27,456.28 万元，存货余额不断增长。主要系以下客观原因所致：

①项目实施周期长

公司属于医疗信息化行业，主要为医疗机构提供集成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支持服务，在提供服务过程中一般经历前期调研、采购、安装、测试、调试、验收等多个环节，合同涵盖开发系统模块多，合同可能涉及集成多方软件、硬件、服务，以及为医院联合体集成平台搭建等，导致合同实施期限较长。在项目最终验收前，为履行与客户签订的合

同义务所发出的商品（软硬件）及产生的人工费用（外购技术服务费和人工成本）形成存货，待客户最终验收后确认收入并将存货结转至成本。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项目实施周期长，导致存货余额增加。

各报告期末存货前十大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十大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存货余额	订单金额	实施模块个数	实施周期
河源市连平县政府采购	连平县人民医院	873.83	3,169.83	院内 173 个系统+硬件建设	1-2 年
夏县医疗集团信息化建设项目	夏县医疗集团	826.92	1,392.72	13 个乡镇卫生院+1 家骨科医院的建设	4-5 年
纳雍县人民医院采购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医疗信息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纳雍县人民医院	750.82	2,197.96	涵盖全院 30+大系统,100+个小系统的开发建设	4-5 年
青海省妇女儿童医院计算机软硬件产品购销合同	青海省妇女儿童医院	793.91	1,899.50	涵盖全院 100+个系统的开发建设	3-4 年
医院智慧化信息系统升级改造进行采购	古蔺县中医医院	646.65	1,348.00	包含院内 50+个系统开发建设	1-2 年
医疗信息建设	江安县中医医院	616.63	1379.00	1 家康复医院,14 家基层卫生院的医共体平台建设	1-2 年
医疗信息建设	甘肃省中医院	557.33	2,550.00	涵盖全院 70+个系统的开发建设	2-3 年
医疗信息建设	贺州广济	519.83	1,160.00	新建全院信息系统包含 50+系统及集成平台的开发	2-3 年
医疗信息建设	凤城中心医院	512.51	1,495.50	涵盖全院 70+个系统的开发建设	1-2 年

和静县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项目(县域医疗信息系统-软件部分)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500.30	1,239.18	涉及和静县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蒙医医院三家医院, 100+个系统的实施	3 年
合计		6,598.73	17,831.69		

注：中联科技 2023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存货余额	订单金额	实施模块个数	实施周期
河源市连平县政府采购	连平县人民医院	637.57	3,169.83	院内 173 个系统+硬件建设	1-2 年
纳雍县人民医院采购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医疗信息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纳雍县人民医院	750.82	2,197.96	涵盖全院 30+大系统, 100+个小系统的开发建设	4-5 年
夏县医疗集团信息化建设项目	夏县医疗集团	826.92	1,392.72	13 个乡镇卫生院+1 家骨科医院的建设	4-5 年
青海省妇女儿童医院计算机软硬件产品购销合同	青海省妇女儿童医院	779.67	1,899.50	涵盖全院 100+个系统的开发建设	3-4 年
医疗信息建设	贺州广济	519.83	1,160.00	新建全院信息系统包含 50+系统及集成平台的开发	2-3 年
和静县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项目(县域医疗信息系统-软件部分)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500.30	1,239.18	涉及和静县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蒙医医院三家医院, 100+个系统的实施	3 年
医疗信息建设	甘肃省中医院	525.47	2,550.00	涵盖全院 70+个系统的开发建设	2-3 年
医疗信息建设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451.13	1,185.50	包含院内 50+个系统开发建设	不能准确预估交付时间 [注 1]

医疗信息建设	渝北区中医院	447.73	2,323.66	涉及全院 110 个系统的开发及集成建设	2-3 年
医疗信息建设	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	429.19	841.80	涉及院内软件、硬件 108 项系统开发及集成	4-5 年
合计		5,868.63	17,960.15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存货余额	订单金额	实施模块个数	实施周期
纳雍县人民医院采购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医疗信息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纳雍县人民医院	694.84	2,197.96	涵盖全院 30+大系统，100+个小系统的开发建设	4-5 年
夏县医疗集团信息化建设项目	夏县医疗集团	577.83	1,392.72	13 个乡镇卫生院+1 家骨科医院的建设	4-5 年
青海省妇女儿童医院计算机产品购销合同	青海省妇女儿童医院	563.91	1,899.50	涵盖全院 100+个系统的开发建设	3-4 年
和静县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项目(县域医疗信息系统-软件部分)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490.30	1,239.18	涉及和静县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蒙医医院三家医院，100+个系统的实施	3 年
泸县县域紧密型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应用服务项目	泸县卫生健康局	430.95	1,431.00	涉及 20 家基层医疗机构，每家 40 个系统的实施	2-3 年
医疗信息建设	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	428.66	841.80	涉及院内软件、硬件 108 项系统开发及集成	4-5 年
医疗信息建设	贺州广济	427.11	1,160.00	新建全院信息系统包含 50+系统及集成平台的开发	2-3 年

医疗信息建设	北京中医药大学孙思邈医院 （铜川市中医医院）	381.09	1,989.00	需要交付硬件以及 100+个系统的开发和集成	不能准确预估交付时间 [注 2]
医疗信息建设	信宜市怀乡镇中心卫生院(信宜市第二人民医院)	242.47	1,301.04		3-4 年
医疗信息建设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儿童医院基础平台软件	241.91	712.60	包含院内 60+个系统开发建设以及三方系统的集成	3-4 年
合计		4,479.07	14,164.80		

注 1：当前验收 30%，不能准确预估最终验收交付的时间。

注 2：当前验收 60%，完工 80%。整体项目可能会有增减，不能准确预估最终验收交付的时间。

各报告期末前十大项目所占存货余额及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前十存货余额	存货余额	占比
2023 年 6 月 30 日	6,598.72	27,456.28	24.0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868.63	24,022.37	24.4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479.06	16,953.11	26.42%

综上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导致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具体原因有：

系统开发模块众多，且模块之间存在关联性，对硬件软件的集成要求高，如“河源市连平县政府采购项目”，其院内存在 173 个系统且需进行硬件建设，实施周期在 1-2 年；“纳雍县人民医院采购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医疗信息管理系统采购项目”，其涵盖全院 30+大系统，100+个小系统的开发建设，实施周期在 4-5 年。此类项目开发实施过程中需要逐步安装、调试、运行、验收，且需要与公司的供应商提供的硬件及软件结合，双方配合进行项目实施，导致项目周期较长。

涉及医院集成情况，需逐步调试。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存在多种集成项目，如“夏县医疗集团信息化建设项目”，其包括 13 个乡镇卫生院+1 家骨科医院的建设，实施周期在 4-5 年；“江安县中医医院医疗信息建设项目”，其包括 1 家康复医院、14 家基层卫生院的医共体平台建设，实施周期在 1-2 年。部分项目涉及到多家医院形成联合体签订协议，需逐家医院进行前期调研，采购、安装、测试、试运、验收，因此公司涉及医院集成情况的项目周期较长。

②业务规模增长，存货增长

各报告期末，公司业务规模情况如下表：

报告期	新增订单数量（个）	新增订单金额（万元）
2023年6月30日	361.00	27,466.20
2022年12月31日	467.00	53,114.40
2021年12月31日	665.00	64,480.00
2020年12月31日	688.00	70,557.50
2019年12月31日	632.00	41,059.1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项目实施周期在1-5年不等，主要集中在2-3年。2019年、2020年、2021年新增订单金额分别为41,059.10万元、70,557.50万元、64,480.00万元，其中2020年存货新增订单较多，2021年与2020年规模相近，2021年-2023年6月存货金额增大主要系2020年和2021年新增订单尚在实施过程所致，各期末存货余额的变动情况与各年订单量变动情况吻合。

存货期末余额较高，系公司业务规模呈扩张趋势，实施项目订单金额在2020年和2021年相较2019年增加较多，且项目实施存在一定的周期，公司采用终验法确认项目收入及成本，订单规模的变动在财务报表的存货和收入上延迟反映，故2021年-2023年6月存货余额逐年增长。

③大额集成订单增加，实施周期长，存货增加

各期公司业务结构情况如下：

报告期	新增大额集成订单			新增其他订单		
	数量（个）	金额（万元）	占总订单金额比例（%）	数量（个）	金额（万元）	占总订单金额比例（%）
2023年1-6月	13.00	9,057.40	32.98	348.00	18,408.80	67.02
2022年度	27.00	25,710.60	48.41	440.00	27,403.70	51.59
2021年度	29.00	27,072.30	41.99	636.00	37,407.70	58.01
2020年度	33.00	27,105.60	38.42	655.00	43,451.90	61.58
2019年度	13.00	8,920.00	21.72	619.00	32,139.10	78.28

公司销售合同对应项目的业务结构发生变化。报告前两年及报告期各期公司新增大额集成合同数量分别为13个、33个、29个、27个、13个，比总订单比重分别为21.72%、38.42%、41.99%、48.41%、32.98%。各报告期末存货余额逐年上升主要系大额集成订单逐年增加所致，大额集成订单从调研到最终验收的项目实施周期更长，项目最终验收确认收入之前，所发出的商品（软硬件）及产生的费用（外购技术服务费和人工成本）在存货列报。报告期前两年及报告期各期大额集成合同数量、金额呈现先上升后逐步回落的趋势，基于大额集成订单实施周期较长这一情况，各报告期末存货余额逐年上升符合大额集成订单的变动趋势。

公司存货余额与销售能力相匹配情况如下：

①“以销定采”生产经营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是硬件设备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委托相关公司实施软件接口、售后运维、使用培训等服务，因项目实施涉及范围遍布全国各省市，公司难以同时拥有上述资源，公司

委托相关公司实施软件接口、售后运维、使用培训等服务，一是有利于节约成本，二是相关公司多为项目实施地的公司，能够及时、便利提供相应服务。

公司采用“以销定采”的经营模式，首先签订项目销售合同，然后考虑每个项目实施的地理、时间因素综合向技术服务商采购技术服务，向硬件设备商采购软件实施需依托的硬件设备，采购的外协服务及硬件均与销售合同直接相关。“以销定采”的经营模式下，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余额与其销售能力相匹配。

②订单规模情况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及在手订单金额情况如下表：

报告基准日	存货余额（万元）	在手订单金额（万元）	存货余额占订单金额比（%）
2023 年 6 月 30 日	27,456.28	249,263.85	11.0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022.37	229,564.93	10.4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6,953.11	194,229.30	8.73

报告期内，公司各报告期末存货余额占订单金额比例分别为 8.73%、10.46%、11.01%，整体趋于平稳。其中，报告期内存货余额的变动情况与在手订单金额变动情况吻合，详细情况见“各报告期末存货前十大项目具体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注重存货管理并合理控制存货规模，公司存货规模整体上与销售规模相匹配，且公司存货金额远小于在手订单金额，存货余额与销售能力相匹配。

（2）结合库龄和产品升级换代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是否计提充分

①存货库龄情况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库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 以上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2023 年 6 月 30 日	7,504.73	10,843.21	4,250.79	4,857.56	27,456.28	-	27,456.2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499.28	5,066.46	3,924.07	1,532.57	24,022.37	-	24,022.3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837.27	6,167.12	1,369.55	579.17	16,953.11	-	16,953.11

注：中联科技 2023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各报告期末，公司库龄一年以上的存货金额分别为 8,115.84 万元、10,523.10 万元和 19,951.56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7.87%、43.81%、72.67%，2022 年长库龄存货下降，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和控制，2023 年 6 月存货余额和长库龄存货余额上升较大，主要系对半年度库龄顺延，且公司一般集中在年底前对项目验收情况进行管理控制，故年底项目实施完成多，半年度余额较大。公司存货库龄结构与公司项目实施周期长（1-5 年不等）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②产品软件升级换代情况

软件的升级一般用户是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向供应商采购，一般升级的原因是由于软件需要去满足政策性的调整（如全国医保政策调整）、医疗操作规程变更（如**疾病国家临床

路径变更)、患医护业务流程变更(如网上挂号支付增加人脸识别)等带来的系统优化;或者产品出现错误而必须进行的系统修改,只需要做小功能的调整。因此属于销售产品后的延续服务。

在销售过程中,产品功能需求都是比较明确的,一般会在招标或者合同中约定产品边界,基本没有需要临时全面升级换代现象和不能满足用户需求而导致的产品无法售出。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是否符合准则规定

① 同行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的计提政策: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和仁科技的计提政策: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卫宁健康的计提政策: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经对比上述信息,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基本一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具备合理性。

② 各报告期末,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公司提供的产品服务基于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设计实施,主要采用“以销定采”的经营模式,存货不会产生积压滞销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存货余额及库龄的变动与项目实施周期密切相关,报告期内,尚未验收的项目进展顺利,与客户的合作开展有序,不存在由于存货库龄

较长导致存货不能用于项目的情况，也未发现客户无法按照合同约定履约的情况，故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备合理性。

③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和仁科技	8,006.80	-	5,307.44	-	5,894.85	-
卫宁健康	11,071.07	-	9,750.37	-	13,308.82	-
算术平均值	9,538.94	-	7,528.91	-	9,601.84	-
中联科技	27,456.28	-	24,022.37	-	16,953.11	-

注：同行业数据引用上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年报及半年报数据

由上表可知，最近三年末同行业上市公司由于信息服务业务的特性，基本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增长。2021 年、2022 年、2023 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54,740,871.80 元、590,424,559.60 元、250,389,818.54 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增加 35,683,687.80 元，2023 上半年和 2022 上半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50,389,818.54 元、270,276,478.81 元，同比减少 7.36%，主要原因系本期大额销售合同尚未达到验收条件，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33,624,211.60 元、169,932,677.41 元、57,208,598.87 元。公司 2022 年较 2021 年净利润增加 27.17%，2023 年上半年净利润相较 2022 年同期增长 43.56%，一方面系公司职工薪酬下降，成本费用降低，另一方面系收回以前年度款项，账龄变动，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净利润增加。

3、现金流量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6,109,218.18 元、212,891,344.09 元。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增加 86,782,125.91 元，上升 68.82%，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2 年收回投标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定期存款所致。

公司 2023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0,834,035.02 元，较 2022 年 1-6 月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52,701,376.47 元，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的持续经营，前期投入的项目开始实现收款和盈利，销售回款金额持续增加。

4、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57.17%、56.94%、52.72%，2023 年上半年毛利率相较 2022 年同期毛利率 48.09%，波动并不明显，整体水平较高；每股收益分别为 2.20 元/股、2.78 元/股、0.51 元/股，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9.70%、37.08%、11.04%，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主要因为净利润和销售收入的波

动导致，净利润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净利润和销售收入的变动原因，参见本节“2、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分析”的内容。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和短期偿债能力较好，各项偿债能力指标稳健。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资产负债率分别 53.63%、54.77%、64.23%，2023 年上半年资产负债率 64.23%相较 2022 年同期 54.79%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实施了权益分派，净资产总额下降。公司整体负债率水平较为合理。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流动比率均大于 1，速动比率除 2023 年 6 月末因存货较多为 0.96 外，均大于 1，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3）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良好，营运能力指标来看，各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30、2.20、0.86。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59、1.24、0.46。应收账款和存货均保持较好的流通和变现速度，公司运营能力稳定。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本次股票发行目的主要为向全资子公司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实缴出资，筹措子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促进子公司业务拓展和业绩增长，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促进子公司持续、稳健、快速发展，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旨在增强该子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改善子公司的财务结构，合理提升流动比率，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二）优先认购安排

中联科技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做出特别规定。发行人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优先认购安排。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在册股东及核心员工，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投资者。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 200 人。

认购信息：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李鹏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2	朱春晓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3	艾华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4	刘飞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5	陈伟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6	周克安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7	周海全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8	余伟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9	石云浩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10	熊莉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9,956	761,671.08	现金
11	郭李佳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12	薛鹏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13	陈伟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59,956	761,671.08	现金
合计	-	-			3,379,428	9,901,724.04	-

注：①上表中认购数量和认购金额均以拟认购的最高数量和最高金额计算，最终认购股数以上表发行对象实际缴款为准，未认购部分视同放弃。

②发行对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的关联关系：

发行对象中，李鹏、朱春晓、刘飞、周克安、周海全、余伟、石云浩为在册股东；熊莉为监事。

除上述情况之外，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国籍	是否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部门/职务
1	李鹏	男	1977年8月	大专	中国	否	中联运营中心运营总监
2	朱春晓	女	1987年1月	本科	中国	否	中联合理用药产品中心负

							责人
3	艾华	男	1983 年 6 月	本科	中国	否	中联知识库中心主管
4	刘飞	男	1979 年 6 月	本科	中国	否	中联技术中心负责人
5	陈伟	男	1986 年 4 月	本科	中国	否	中联知识库中心产品架构师
6	周克安	男	1977 年 4 月	大专	中国	否	中联贵阳公司负责人
7	周海全	男	1975 年 6 月	大专	中国	否	中联北京服务单元负责人
8	余伟	男	1984 年 8 月	本科	中国	否	中联昆明服务单元负责人
9	石云浩	男	1979 年 8 月	大专	中国	否	中联太原服务单元负责人
10	熊莉	女	1984 年 11 月	大专	中国	否	中联新兴业务单元负责人
11	郭李佳	男	1982 年 8 月	本科	中国	否	中联大连服务单元负责人
12	薛鹏	男	1984 年 11 月	本科	中国	否	中联武汉服务单元负责人
13	陈伟	男	1990 年 4 月	大专	中国	否	中联广州服务单元负责人

以上 13 名核心员工，熊莉担任公司监事，其中发行对象李鹏、朱春晓、熊莉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1 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认定为核心员工；其中刘飞、余伟、石云浩、周克安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3 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认定为核心员工。

其余五名新增投资者及周海全的核心员工身份认定程序如下：

（1）董事会提名：发行人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提名艾华、陈伟（中联知识库）、周海全、郭李佳、薛鹏、陈伟（中联广州服务单元）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其中周海全为在册股东，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上述拟认定为核心员工的名单于 2023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1 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3）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公示期满后，发行人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4）监事会审议：公示期满后，发行人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由于截止公示期满，全体员工均对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监事会认为，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认定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5）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本次发行对象 13 名核心员工（含在册股东），其中熊莉担任公司监事，均与发行人签署了正式的《劳动合同》，属于发行人的正式员工，与董事会所认定的核心员工名单一致。

（3）发行对象适当性

本次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规定，可以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同时，发行对象为自然人，不属于持股平台，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均系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者其他代持股份等情形。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信用中国等相关网站，截至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对象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本次股票发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

认购资金来源及合法合规性

本次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对象认购资金均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发行价格

1、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2.93元/股。

2、定价方法及定价合理性

（1）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情况

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2943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9,932,677.41元，基本每股收益为2.78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8.28元。公司结合经营情况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2023年5月25日为股权登记日，以2023年5月26日为除权除息日进行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62,533,04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公司总股本由62,533,042股增加至112,559,475股。按照权益分派后的股本计算，2022年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为1.53元，每股净资产为4.60元。

公司2023年半年度未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208,598.87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51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3.61元。

（2）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

公司采用集合竞价转让交易方式，挂牌以来公司股票不存在交易，因此股价不具有可参考性。

（3）报告期内权益分派情况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21年9月6日	137.50元	-	28股

2022年5月17日	42.00元	-	10股
2023年5月26日	27.00元	-	8股

上述权益分派事项已在本次股票发行前执行完毕，本次发行价格已充分考虑历史权益分派的影响。

（4）发行价格确定因素

①参考同行业及近期发行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同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其他挂牌公司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发生过股票发行的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新增股份挂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873429	嘉广科技	2023年2月9日	2.00	8.33
833937	嘉诚信息	2023年4月26日	14.50	12.08
872511	智林信息	2023年4月20日	5.40	5.47
872434	明易达	2023年5月17日	4.00	3.85
430516	文达通	2023年04月25日	8.50	13.28
873873	鸿普森	2023年05月31日	6.36	8.25
873865	新视野	2023年07月12日	7.89	7.54
873300	英辰科技	2023年08月23日	5.30	8.28
830927	ST 兆久成	2023年08月25日	1.00	7.14
平均市盈率				8.24
中联科技				8.80

注：中联科技市盈率以2022年12月31日经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咨询报告》所评估的每股股权价值与基本每股收益之比。

②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为：2023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计1,139,666,466.28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406,042,953.73元。

③前次股票发行情况

自挂牌以来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进行2次股票发行。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新增722,100股股份于2021年12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发行价格为7.45元/股；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新增1,299,780股股份于2023年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发行价格为4.60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2.93元/股，较于前次发行价格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进行了权益分派，公司股本数量增加，导致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的报告期期末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较前次发行报告期期末均明显下降。因此本次发行价格较上次较低，定价存在合理性。

④公司发展中需要解决资金问题

公司通过本次定向发行，目的是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筹措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鉴于此，公司与发行对象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5）定价合理性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价格为2.93元/股，低于评估机构确定的公允价值，折价发行的合理性说明如下：

1) 本次定向发行的目的是为了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员工，充分调动公司优秀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

2) 定向发行对象为对公司做出贡献的骨干员工，该部分员工自毕业便在公司任职长达十年以上，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研发、技术服务、经营人才，是公司不可或缺并且推动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中坚力量。

3) 从定增的有效性来看，本次定向发行对象根据相关规定需要限售12个月，如发行价格过高，员工的经济能力承受有限，可能无法达到本次发行的目的；在公允价格的基础上给予员工一定的折让，既是对优秀员工过去贡献的奖励，也是为了鼓励员工继续为公司做出贡献，虽会产生股份支付费用，但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主要对象为核心员工（含在册股东），本次发行价格是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同时在公允参考价的基础上综合考虑股份支付费用、发行目的、出资能力等多方面因素给予部分折让，具备合理性。

3、是否适用股份支付及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次股票发行适用股份支付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因如下：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2.93元/股，低于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咨询报告》

（沃克森国际咨报字【2023】第0218号），价值咨询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价值为155,800.00万元，每股股权价值为24.9148元，经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62,533,04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折算后的每股股权价值为13.8416元。本次定向发行适用股份支付，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股份支付在发行当期计入费用，其金额为36,874,966.56元（ $(13.8416\text{元/股}-2.93\text{元/股}) \times 3,379,428\text{股}$ ），由于本次发行不存在授予股票期权至可行权的等待期，员工通过本次定向发行立即行权，故相应的费用全额计入当期损益。

综上，本次股票发行适用股份支付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次定向发行构成股份支付的费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

4、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票登记日期间预计权益分派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票登记日期间，公司预计不会发生权益分派事项，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五）发行股票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本次拟发行股票的数量区间为3,379,428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预计募集资金总额范围9,901,724.04元。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认购方式为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具体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以实际认购结果为准。

（六）限售情况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李鹏	259,956	259,956	0	259,956
2	朱春晓	259,956	259,956	0	259,956
3	艾华	259,956	259,956	0	259,956
4	刘飞	259,956	259,956	0	259,956
5	陈伟	259,956	259,956	0	259,956
6	周克安	259,956	259,956	0	259,956
7	周海全	259,956	259,956	0	259,956
8	余伟	259,956	259,956	0	259,956
9	石云浩	259,956	259,956	0	259,956
10	熊莉	259,956	259,956	194,967	64,989
11	郭李佳	259,956	259,956	0	259,956
12	薛鹏	259,956	259,956	0	259,956
13	陈伟	259,956	259,956	0	259,956
合计	-	3,379,428	3,379,428	194,967	3,184,461

1、法定限售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中，熊莉为公司监事，需按照全国股转系统和公司法相关规则的要求进行限售，本次限售安排符合《公司法》《业务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存在自愿锁定承诺，除法定限售要求外，均承诺自愿限售 12 个月。

（七）报告期内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自挂牌以来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进行 2 次股票发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新增 722,100 股股份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发行价格为 7.45 元/股；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新增 1,299,780 股股份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发行价格为 4.60 元/股。

公司就上述股票发行与主办券商国融证券、招商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确定由公司在招商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明确约定该专项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仅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5,379,645.00
加：存款利息	17,985.76
（二）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471,789.46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研发人员薪酬）	3,471,789.46
（三）募集资金余额	1,925,841.30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5,978,988.00
加：存款利息	2,232.09
（二）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979,002.25
1、投资全资子公司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充实注册资本）	5,978,988.00
2、网银支付手续费	14.25
（三）募集资金余额	2,217.84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	9,901,724.04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	0.00
项目建设	0.00
购买资产	0.00
其他用途	0.00
合计	9,901,724.04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主体为中联科技，因公司业务快速发展需要，本次募集资金 9,901,724.04 元，向全资子公司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实缴出资，筹措子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不涉及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涉及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涉及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具体使用时将不涉及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主体及使用形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全国股转系统定位。

1.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有 9,901,724.04 元以实缴出资形式用于补充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流动资金。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支付员工工资、福利(社保等)	8,901,724.04
2	支付供应商货款	1,000,000.00
合计	-	9,901,724.04

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以实缴出资形式向全资子公司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实缴出资。该子公司中联信息注册资本 8,000 万元，实缴资本 2,340.41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为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支付员工工资和供应商款项，从而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负债水平、提升抗风险能力。

2. 请结合募集资金用途，披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

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该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帮助该子公司扩大市场规模，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强子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进一步优化子公司的财务结构，合理提升流动比率，提高子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因此，本次发行后，有利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情况的改善和提高。

（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合理使用的措施

公司已经按照《定向发行规则》、《定向发行指南》的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理验资手续、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多方监管协议并向监管部门报备。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公司将为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增加子公司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多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将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多方监管协议并向监管部门报备，并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专款专用。

本次发行后，公司董事会将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在公司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披露时一并披露。

（十）是否存在新增股票完成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1	公司未在规定期限或者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最近一期定期报告。	否
2	最近 12 个月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书面形式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因违法行为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等。	否

（十一）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同分享。

（十二）本次发行是否需要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发行前，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公司审议本次定向发行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在册股东共计 35 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 35 名，非自然人股东 0 名。根据发行人与发行对象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司本次发行对象 13 名，其中新增股东 5 名。本次发行完成后，股东人数为 40 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 40 名，非自然人股东 0 名。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情形。本次股票发行需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履行审核程序。

（十三）本次定向发行需要履行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的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在册股东中不存在国有股东、外资股东，本次发行对象为境内自然人，因此无需履行国资、外资、金融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十四）挂牌公司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公司无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披露的情况

1、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议案如下：

- （1）关于《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 （2）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 （3）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
- （4）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7）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本次定向发行对申请人的影响

（一）本次定向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定向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经营管理层亦不会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901,724.04 元，全部用于向子公司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实缴出资，旨在增强子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进一步优化子公司的财务结构，合理提升流动比率，提高子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因此，本次发行后，有利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情况的改善和提高。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保持不变，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也不会导致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增加。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方面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对象以资产认购公司股票的，是否导致增加本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

本次发行对象不涉及以资产认购公司股票的情形，不会导致增加本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

（五）本次定向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改变。

类型	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 认购数量 (股)	本次发行后（预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	胡涛	52,518,420	46.66%	0	52,518,420	45.30%
第一大股东	胡涛	52,518,420	46.66%	0	52,518,420	45.30%

请根据股权结构合并计算实际控制人直接、间接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胡涛持有公司股份 52,518,4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66%。本次发行完成后，胡涛持有 52,518,420 股，占总股本的 45.30%。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六）本次定向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发行未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所有者权益将有所提升，资本实力增强，能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更可靠的资金保障，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给公司运营带来积极影响。

（七）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披露

本次发行不存在属于本公司、本行业的特有风险以及经营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

1、本次发行的审批风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定向发行尚需由全国股转系统完成审核后方可实施，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能否获得全国股转系统审核通过存在不确定性。

2、即期收益摊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真正发挥出来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摊薄。

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等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通报批评、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子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本次发行对象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五）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在定向发行前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

六、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的内容摘要

（一）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 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方）：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方）：李鹏、朱春晓、艾华、刘飞、陈伟、周克安、周海全、余伟、石云浩、熊莉、郭李佳、薛鹏、陈伟

签订时间：2023年10月13日

2. 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1）认购方式：乙方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甲方股份。

(2) 支付方式：本协议生效后，乙方按照甲方披露的定向发行认购公告规定期限将认购资金足额缴纳至甲方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其他约定：甲方在收到乙方缴纳的本次发行的认购款项后，应当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并出具相应的验资报告，及时办理相应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票登记手续。

3. 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双方签订后成立，满足以下条件生效：

本次定向增发获得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批准并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同意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4. 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不适用。

5. 相关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乙方承诺办理自愿限售，乙方认购的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登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6. 特殊投资条款

不涉及。

7. 发行终止后的退款及补偿安排

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本次发行审核则甲方将乙方支付的认购款在接到终止审核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给乙方，甲方不承担其他责任。

8. 风险揭示条款

甲方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度规则与上海、深圳、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制度规则存在较大差别。乙方认购前应当认真阅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业务规则、细则、指引和通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为挂牌公司提供股票公开转让服务，作为全新的市场，相关制度规则还需要不断修订和完善，乙方应当密切关注相关制度调整。

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不对挂牌公司的投资价值及投资者的收益作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甲方股票价格可能因多种原因发生波动，乙方应充分关注投资风险。对于股票投资损失，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甲方都不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确认其在签署本协议之前已经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了上述风险揭示条款以及甲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披露的包括公开转让说明书、审计报告、年报、各类公告等文件，尤其是其中的风险揭示部分。乙方自愿参与认购，并愿意承担投资风险和损失。

9. 违约责任条款及纠纷解决机制

1) 违约责任条款

一方未能遵守或履行本协议项下的约定、义务或责任、陈述或保证，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负责赔偿守约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甲方发出认购公告后，乙方未能及时缴清认购价款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丧失参与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资格。

本次发行或乙方的认购或本协议如未获得（1）甲方董事会通过；或/和（2）甲方股东大会通过；或/和（3）其他有权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核，不构成甲方违约，甲方亦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补偿、赔偿责任。

由于非归因于任何一方责任的不可抗力之因素导致无法履行本协议的，双方互不承担法律责任，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协议。但此时应迅速采取必要措施以尽量减小损失。

2) 纠纷解决机制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

因本协议产生的一切纠纷，双方无法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本次发行审核则甲方将乙方支付的认购款在接到终止审核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给乙方，甲方不承担其他责任。

七、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

名称	国融证券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 1 号四楼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项目负责人	罗光义
项目组成员（经办人）	向耀、陈冠宇
联系电话	010-83991776
传真	010-83991776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住所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嘴聚贤岩广场 9 号国华金融中心大厦 A 栋 24 层
单位负责人	陈昊
经办律师	廖俊、吴志林
联系电话	023-63012200
传真	023-63012211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办注册会计师	童文光、刘宗磊
联系电话	010-88827799
传真	010-88018737

（四）股票登记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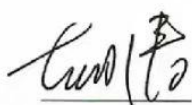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 5 层
法定代表人	周宁
经办人员姓名	-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八、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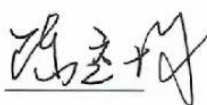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定向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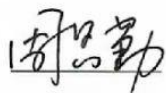
胡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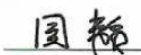
陈远均



黄天泉



周昌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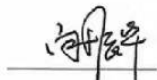


周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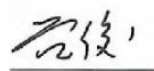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熊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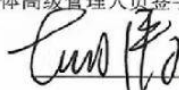


向振华



范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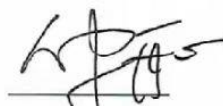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胡涛



黄天泉



傅航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5日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定向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胡涛

胡涛

实际控制人签字: 胡涛

胡涛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5日

(三)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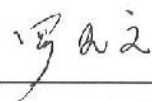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核查, 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柳 萌

项目负责人签名:



罗光义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智河先生对副总裁柳萌先生授权如下：

授权柳萌先生负责签署本公司在其分管的股权融资部、债券融资部、资本市场部、质控审核部、投行运营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类文件、合同、报表等相关文书资料，拥有对该等文书资料的签署权，即除相关规则或有权机构要求仅能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或必须加盖法定代表人人名章情形之外，被授权人有权代表公司在该等文书资料上署名。

未经授权人许可，被授权人不得将上述授权内容进行转授权。

本授权有效期限为2023年5月15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四）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定向发行说明书，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廖俊



吴志林

机构负责人签字：



陈昊



（五）会计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号为天职业字[2023]29432号）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_____

童文光



刘宗磊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_____

邱籍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 12月 5日

九、备查文件

本次定向发行备查文件如下：

- （一）定向发行推荐工作报告；
- （二）法律意见书；
- （三）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